

# 海南省教育厅

---

## 海南省教育厅关于组织开展 2026 年 海南省基础教育教学成果奖评选工作的通知

各市、县、自治县教育局，有关高等院校，厅直属中学：

为鼓励我省广大教育工作者积极开展基础教育教学研究，发现、提炼和培育一批优秀的基础教育教学成果，促进我省优秀基础教育教学成果的推广、应用和普及，提高我省基础教育教学科研水平和质量，迎接全国基础教育教学成果奖的推荐和评选工作，经研究决定组织开展 2026 年海南省基础教育教学成果奖评选工作。现将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 一、奖励范围

本届基础教育教学成果奖励范围包括基础教育各阶段、各领域取得的教学成果。凡按国家有关规定批准设立的基础教育阶段学校（中小学、幼儿园、特殊教育学校）、高等学校、学术团体、研究机构、其他社会组织以及个人，均可申报。

基础教育教学成果要反映我省基础教育教学改革与实践探索的重要成果，其内容包括基础教育教学各方面，可以是综合性的，也可以有所侧重某些方面。中小学教材建设成果暂不列入本届奖励范围。

### 二、成果要求

基础教育教学成果必须符合国家教育方针、政策，体现时代

---

精神和素质教育的核心理念，遵循学生身心发展和教育教学规律。必须围绕解决基础教育教学过程中的实际问题，创造性地提出科学的思路、方法和措施，经过实践检验，对于实现培养目标、提高教学水平和教育质量效果显著，产生了广泛而积极的影响，至今仍在教育教学中发挥示范引领作用。

### 三、申报相关事项

（一）申报基础教育教学成果奖，由成果主持人或主持单位通过所在市县教育行政部门审核后向省教育厅提出申请。有关高等院校（含附属中小学、幼儿园）、省教育研究培训院、厅直属中学、省属幼儿园、社会组织、学术团体等由单位统一审核后向省教育厅提出申请。省教育厅不直接受理个人申请。

（二）申报基础教育教学成果的单位，该成果应体现单位意志，由单位派人主持方案设计、论证、研究、实施与总结的过程，并以单位为主提供物质技术条件保障。申报基础教育教学成果的个人，应当主持并直接参加了成果的方案设计、论证、研究、实施和总结的全过程，做出主要贡献，并至今仍在从事教育教学研究与实践探索。

已经获得过省级以上教学成果奖的项目不再参评。以前荣获过相关奖项的教学成果参评此奖项必须有新的创意和新的发展。

（三）申报基础教育教学成果奖，需提交《海南省基础教育教学成果奖申报表》、反映成果主要内容和实践检验过程的报告以及关于实践过程及效果的佐证材料等。成果主持人或主持单位按照《海南省基础教育教学成果奖申报表》及填报说明的有关要求，认真准备，确保报送材料完整、真实、规范。

#### (四) 申报名额分配

本次评选实行限额推荐、逐级申报，各单位、各学校要严格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在分配的限额范围内择优推荐报送。具体名额分配如下：

申报单位	申报名额
海南师范大学（含附属中小学、幼儿园）	10
海南热带海洋学院（含附属中学）	3
琼台师范学院（含附属幼儿园）	6
海南省教育研究培训院	8
厅直属中学（每所学校）	3
海口市	20
三亚市	10
儋州市	8
琼海市	5
文昌市	5
万宁市	5
东方市	5
其他市县（每个）	4
省属幼儿园（每个）	1
社会组织、学术团体等（每个）	1

## 四、评选程序

(一) 学校初选: 各学校组织专家对本校所申报的项目进行评审打分, 遴选出规定名额以内的优秀成果报主管部门。市县中小学校、幼儿园、教研机构报市县教育局, 高校附属中小学、幼儿园报高校, 省教育研究培训院、厅直属中学、省属幼儿园报省教育厅。

(二) 市县(单位)评选。各市县教育局组织专家对本市县学校(研训中心)报送的项目进行评审打分, 遴选出规定名额以内的优秀成果; 有关高校组织专家对本校(含附属中小学、幼儿园)报送的项目进行评审打分, 遴选出规定名额以内的优秀成果, 各市县及省属学校(单位)须将评审结果公示不少于7天, 并形成正式通报文件报省教育厅。社会组织、学术团体等按照规定名额报省教育厅。

(三) 省级评选: 省教育厅组建省级基础教育教学成果奖评审委员会, 参照《海南省基础教育教学成果奖励办法(试行)》, 评选出获奖项目。获奖项目将在海南省教育厅门户网站上及时公布, 接受社会监督。公示期为7天。

本次省级评选也是国家级教学成果奖的评选初审环节, 我省将根据教育部分配给我省的名额, 推荐获得省级评选中排名靠前的部分成果代表海南省参加国家级教学成果评选。

## 五、报送要求

各市县、省属学校(单位)统一报送申报材料, 不接受个人直接报送。所有报送的成果材料均不退还, 请自行留底。

### (一) 纸质材料

1. 材料要求：提交加盖公章的《海南省 2026 年基础教育教学成果奖申报书》（申报书见附件 1，填报事宜见附件 2）、成果报告及支撑材料一式三份。

2. 报送地址：省教育厅基础教育处（海口市国兴大道 9 号省政府办公大楼 4 楼 449 房）。

## （二）电子材料

1. 材料要求：每个市县、省属学校（单位）设置一个文件夹，内含《海南省 2026 年基础教育教学成果奖申报汇总表》及成果材料，文件夹统一命名为：学校——共几项成果，并以压缩包形式上传。《2026 年海南省基础教育教学成果奖申报汇总表》命名为：单位名称——教学成果汇总表。每一项成果材料设置一个子文件夹，命名为：学校（单位）——申报人姓名——成果名称。子文件夹中包含：《海南省 2026 年基础教育教学成果奖申报书》、成果报告和支撑材料。命名为：学校（单位）——姓名——申报表/成果报告/支撑材料。

2. 报送方式：登录海南政务服务网 <https://wssp.hainan.gov.cn/hnwt/home>，选择“部门服务”中的“省教育厅”，点击“省级基础教育教学成果奖评审”在线办理相关材料。

（三）报送时间：2026 年 3 月 9 日前，逾期不予受理。请务必按照操作流程从“海南省政务服务网”进行申报。

联系人：徐老师，联系电话：65313119。

附件：1. 海南省基础教育教学成果奖申报表（2026 年版）

2. 《海南省基础教育教学成果奖申报表》填报事宜的说明
3. 海南省基础教育教学成果奖评审标准
4. 2026年海南省基础教育教学成果奖申报汇总表
5. 海南省政务服务网申报流程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有关高校附属中小学。

附件 1

# 海南省基础教育教学成果奖 申报表

成 果 类 别	学前教育/小学教育/初中教育/高中教育/特殊教育/其他请注明
成 果 名 称	请反复斟酌，30 字以内，简洁、规范、准确、 创新
成果申报者类别	个人成果/单位成果
成 果 完 成 者	第一完成人/第一完成单位
手 机 号 码	
电 子 邮 箱	
所 在 单 位	以单位公章名称为准
申请填写日期	年 月 日

海南省教育厅

2026 年 1 月制

## 成果持有者承诺书

在申报成果奖过程中，本人自愿做出如下承诺：

1. 本人郑重承诺，该成果为本人/单位原创，不存在任何知识产权争议。

2. 本人/单位对本表填写的各项内容负责，所有成果申报材料真实、可靠，不存在知识产权争议，未弄虚作假、未剽窃他人成果。

成果持有者签字： \_\_\_\_\_

所在单位主要负责人签字： \_\_\_\_\_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 一、成果简介

成果名称	
研究起止 时间	起始： 年 月——完成： 年 月
关键词（3-5个）：	
成果概要（500字以内）	
解决的主要问题、解决问题的过程与方法（800字以内）	
成果创新点（500字以内）	

## 二、成果应用及效果（800 字以内）

### 在本单位推广应用情况

在本单位推广应用时间	年 月 开始至 年 月 结束

如果除本单位之外，有其他推广应用的单位，限填 3 个，填写下表。

**第 1 个推广应用单位情况**

地区或学校名称	
推广应用时间	年 月开始至 年 月结束
承担任务	
<b>应用效果（400 字以内）</b>	
推广应用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 第 2 个推广应用单位情况

地区或学校名称	
推广应用时间	年 月 开始至 年 月 结束
承担 任务	
应用效果（400 字以内）	
推广应用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 第 3 个推广应用单位情况

地区或学校名称	
推广应用时间	年 月开始至 年 月结束
承担任务	
应用效果（400 字以内）	
推广应用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 三、成果曾获奖励情况（限填 3 项）

时间	成果名称	奖项名称	获奖等级	颁奖部门
1				
2				
3				

证书原件照片请按顺序附在下表中（限 3 张）

请输入证书 1 名称

## 证书照片样例

证书用手机拍照或扫描成照片  
 确保证书文字清晰可辨  
 不得变形，裁剪图片周边无关内容  
 每格放一张证书照片  
 调整到合适的大小

请输入证书 2 名称

## 证书照片样例

证书用手机拍照或扫描成照片  
 确保证书文字清晰可辨  
 不得变形，裁剪图片周边无关内容  
 每格放一张证书照片  
 调整到合适的大小



(二) 以单位名义申报的填写下表 (不超过 2 个单位)

1. 主持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主管部门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主要贡献	(200 字以内)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2. 其它持有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主管部门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主要贡献	(200 字以内)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 附录

### 一、成果报告

成果报告需反映成果主要内容和实践探索（包括检验）过程。参照以下要点撰写，不超过 8000 字：

1. 问题的提出；
2. 解决问题的过程与方法；
3. 成果的主要内容；
4. 效果与反思。

### 二、附件

1. 关于实践过程及效果的佐证材料等；
2. 支撑成果的其他有关材料。
3. 成果附件中，文字材料总数不超过 1 万字。
4. 关于成果主要内容的视频介绍，不超过 20 分钟，大小不超过 500M，高清格式 720P，MP4 格式。请上传到腾讯视频等第三方视频网络，并将视频播放链接复制在下方，并将播放链接转为二维码，方便评委扫码观看。

成果视频播放链接与二维码	
视频播放链接：	
	视频播放二维码 (转码可用草料二维码网站 cli.im, 请一定要确保二维码可正常扫码观看视频, 自己要验证一下)
	

## 附件 2

# 《海南省基础教育教学成果奖申报表》 填报事宜的说明

《海南省基础教育教学成果奖申报表》(以下简称《申报表》)是教学成果奖申请、推荐、评审、批准的主要依据,必须严格按照规定的格式、栏目及所列标题如实、全面填写。

### 一、封面

(一) 成果类别: 学前教育/小学教育/初中教育/高中教育/特殊教育/其他请注明。

(二) 成果名称: 应准确、简明地反映出成果的主要内容和特征, 字数(含符号)不超过 35 个。

(三) 成果完成者: 个人名义申报的, 填写成果主持人姓名, 并写上所在单位名称; 以单位名义申报的, 填写成果主持单位名称。

### 二、成果简介

(一) 研究起止时间: 起始时间指提出问题、开始研究日期; 完成时间指解决问题、形成最终成果的日期。

(二) 成果概要: 对成果的主要内容做说明, 均应直接叙述, 请勿采取“见××附件”的表达形式。

(三) 解决的主要问题、解决问题的过程与方法: 具体指出

成果要解决的主要问题及解决问题的思路、阶段、所采用的方法等，问题要明确，思路、阶段要清晰，方法要有针对性。

（四）成果创新点：对成果在实践中的突破、理论上的创新进行归纳与提炼。应简明、准确、完整地阐述，每个创新点相对独立。

### **三、成果应用及效果**

（一）实践检验起始时间指正式实施（包括正式试行）教育教学方案的时间，不含研讨、论证及制定方案的时间。正在进行实践检验的截止时间为省级教学成果评选通知下达的日期。

（二）成果应用及效果：对成果的应用情况、产生的实际效果进行阐述。

（三）实践检验单位指除成果主持人所在单位之外的参与实践的地区或学校。如有，选择不超过3个主要的实践单位填写。没有可不填。

（四）实践效果：指成果解决问题的情况及其所取得的实际效果，由实践检验单位填写并盖章。

### **四、成果曾获奖励情况**

成果曾获奖励情况：有关部门所设立的教育教学奖励。成果曾获有关奖励，需在附件中提供获奖证书复印件。

### **五、成果持有者情况**

（一）以个人名义申报的成果，在个人名义申报栏中填写。每项成果持有人不超过6人（含主持人）。主要贡献一栏应如实

写明该完成人对本成果做出的贡献并签名。

(二) 以单位名义申报的成果，在单位名义申报栏中填写。每项成果持有单位不超过3个(含主持单位)。单位是指学校或其它法人单位。主要贡献一栏应如实写明该完成单位对本成果做出的贡献，并在单位名称栏内加盖公章。

## 六、审核情况

(一) 所在单位推荐意见：由所在单位的主要负责人填写，签名，盖章。

(二) 市县主管部门资格审核意见：由市县教育行政部门填写，加盖市县教育行政部门公章。

(三) 专家组意见：由海南省基础教育教学成果评审专家组填写。内容包括推荐奖励的等级；评审专家组组长签字。

(四) 评审委员会评审意见：由省教育厅评审委员会填写。

## 七、附录

附录中成果报告、关于成果内容的视频介绍、关于实践过程及效果的佐证材料是评审教学成果的主要依据，每一项推荐成果都必须提供。

(一) 成果报告：请参照《申报表》中有关要点撰写，字数不超过8000字。其中，“问题的提出”部分需阐明针对什么问题进行改革与实践探索以及为什么进行这一改革与实践探索；“解决问题的过程与方法”部分需说明怎样进行改革与实践探索的；“成果的主要内容”部分需说明经过实践检验后形成的问题解决

方案（主要观点、实践模型等）；“效果与反思”部分需说明成果取得了怎样的实践效果，还有哪些不足以及需要进一步探索的问题等。

（二）关于成果主要内容的视频介绍：直观、形象地介绍成果的主要内容、特色等，着眼于弥补文字材料的不足。如果文字材料可以说明有关问题，也可不提供视频介绍。

（三）关于实践过程及效果的佐证材料、获奖证书复印件等，需加盖成果持有者所在单位公章。

（四）如果成果报告、视频介绍、佐证材料等还不足以反映成果的主要内容、特色，可有限度地提供相关的其他材料，不超过1万字。注意不要与成果报告、视频介绍、佐证材料重复。

## 附件 3

## 海南省基础教育教学成果奖评审标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观测点	分值	得分
1、形式(10分)	1-1成果名称	☆准确、简洁	2	
	1-2申报材料	☆材料填写齐全、规范	2	
	1-3实践年限	☆2年实践检验	3	
	1-4主要完成人(或单位)	☆参与贡献☆数量要求	3	
2、成果(40分)	2-1 针对性	☆教学、教学管理等方面的成果	10	
	2-2 方向性	☆指导思想☆方向导向	10	
	2-3 科学性	☆遵循教育规律	10	
	2-4 认可度	☆支撑成果建设项目等 ☆已获奖励情况	10	
3、创新(15分)	3-1 理论创新	☆成果理论创新	5	
	3-2 实践创新	☆成果实践创新	10	
4、应用(35分)	4-1 实施过程	☆规范性	5	
	4-2推广应用	☆应用范围☆应用程度	10	
	4-3应用成效	☆实施效果 ☆应用反馈及评价	10	
	4-4 持续应用预期	☆拓展空间☆预期效果	5	
	4-5项目特色	☆成果有鲜明特色	5	
		合计分数	100	

附件 4

# 海南省基础教育教学成果奖申报汇总表

申报单位（盖章）：

负责人姓名：

手机号码：

序号	成果完成者	所在单位	教学成果名称	联系方式	备注

## 附件 5

# 海南省政务服务网申报流程

提交申请材料网上办理流程为：第一步：登录“海南省政务服务网”进入主页；第二步：选择“部门服务”；第三步：选择“省教育厅”；第四步：选择“省级基础教育教学成果奖评审”事项，点击“在线办理”，填写基本信息后即可进行材料上传；网上申报时上传的照片或材料，请按“海南省基础教育教学成果奖申报表（市县/单位+申报人姓名）”命名。材料要有单位公章，PDF 格式。

请注意：只能以单位法人账号登录“海南省政务服务网”进行申报。具体流程可参照以下截图：

### 一、百度搜索“海南政务服务网”



### 二、点击官网链接

#### 海南政务服务网



海南政务服务网是海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主办的网站,致力于以用户为中心,打造从注册登录、服务检索、指南查看、在线申办、进度跟踪、评价反馈的一站式服务平台。

wssp.hainan.gov.cn/ 语言切换

三、在首页点击【注册】（已有法人账号的跳过“三”、“四”，登录后从“五”开始）



## 四、填写相关信息

**自然人注册**

法人注册

**温馨提示：为了确保您的账户信息安全，请勿泄露账号与密码给他人**

**账户信息**

- 用户名：请输入4到24位字母或数字组合
- 密码：请输入8到20位，必须包含数字+字母+特殊字符组合，且区分大小写
- 确认密码：请输入确认密码

**证件信息**

- 真实姓名：请输入真实姓名
- 证件类型：身份证
- 国家：中国
- 证件号码：请输入证件号码
- 手机归属地： 中国大陆  国际及港澳台地区
- 手机号码：请输入手机号码
- 图形验证码：
- 手机验证码：

我已经看过并同意《用户协议》

五、注册完成后返回海南政务服务网首页，在“首页”，选择【部门服务】



六、点击【部门服务】选择【省教育厅】



七、在搜索栏搜索“基础教育教学成果奖”，点击【搜索按钮】



八、下列事项找到“省级基础教育教学成果奖评审”，点击

**【在线办理】**

九、进入事项页面后，按照提示提交“海南省基础教育教学成果奖申报表”等材料。材料要有单位公章，PDF 格式。